

公民资格视阈下美国公民教育的历史与逻辑

杜海坤

摘要: 受内外部诸多变量的影响,美国公民教育发展的内在逻辑被隐藏在纷繁复杂的历史表象中。它与公民资格一直保持协同演进的联系。公民资格的历史发展要求公民教育进行持续的变革。公民教育实践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一代代美国人的价值判断与政治情感。其丰富的经验、明确的教育理念、完善的内容体系和实效性的教学方式,构成了我国公民教育实践可资借鉴的域外资源。

关键词: 公民资格; 公民教育; 现代公民

中图分类号: G571.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0169(2015)01-0086-08

一、观察视角的適切性: 公民资格与美国公民教育的关系

公民教育简言之就是对公民的教育。在美国不同的历史阶段,公民教育的功能与目的不尽相同,表现为“关于公民(资格)的教育(Education about Citizenship)、通过公民(资格)的教育(Education through Citizenship)和为了公民(资格)的教育(Education for Citizenship)”^{[1](P8-12)}。可以看出,公民教育无论呈现出任何形式,都与公民资格密切相关,两者关系可以作进一步阐释:法理上的公民资格是美国公民教育的起点与基础。公民资格是表达公民与国家两者关系的介质,是对个体成员融入政治体系的一种官方认同^{[2](P326)},通过法律的形式赋予个体成员法理意义上的社会地位与权利。美国法理意义上的公民资格最早体现在独立宣言的文本中,即“人人生而平等,造物主赋予他们若干不可让与的权利,包括生存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在1868年南北战争结束后不久,美国宪法第十四修正案再次明确了公民资格的获取,即“凡在合众国出生或归化合众国并受其管辖的人,均为合众国的和其居住州的公民……”,对公民资格所衍生出的政治权利也有涉及。1870年的宪法第十五条修正案进一步规定“合众国公民的投票权,不得因种族、肤色等而被合众国或任何一州加以剥夺或限制”等。可以说,公民与国家的法律关系维度构成了公民资格的前提和保障,它所赋予个体权利的政治身份是最为根本的,与美国大多数民众直接相关。

法理上的公民资格要求开展公民教育,向民众教习美德、忠诚和责任,帮助他们形成一种正向的观点、态度倾向、情感和信仰,从而实现国家认同。自建国时期,美国政府就重视教育在帮助公民理解规则和保护权益、实现公民资格中的重要作用。在1818年的议会报告中,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曾指出“通过教育使公民理解对国家的责任,有能力发挥授予公民的作用;知道公民权利,运

基金项目: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优秀青年教师基金项目“美国青少年公民参与素养教育研究”(2013269110);湖北省高等学校人文与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科研开放基金项目“中美核心价值观教育比较研究”(DXS20130016);湖北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美国公民教育课程参与和实践模式研究”(2013265008);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美国公民教育课程模式研究”(2013285030)

作者简介:杜海坤,法学博士,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国际教育学院副研究员(湖北武汉430074)

用规则和司法实践已经获得的一切谨慎地选择所委托的代理人,并关注和批判代理人的举动……”^{[3] (P75)}。本杰明·拉什(Benjamin Rush)也极力推崇开展宪政共和教育,提出在全国范围建立免费的公立教育,培育美国共同的公民意识和道德品质,以“将分散的各州拴在一起”,他主张通过公民教育使民众拥有统一的政治信仰和对共和政府的虔诚,以此建立并巩固全国性的政治社区。美国的这种传统与文化使公民资格成为公民教育理念与实践的坚实基础。不仅如此,在两百余年的发展中,公民资格的内在张力始终推动美国公民教育的变革与发展。美国公民资格的界定和公民权利的享有从一开始就带有鲜明的排斥性,自由与不自由的同生共长是美国公民权利发展的一个根本性特点。这个特点使公民资格具备一种强劲的内在张力,它在争取公民权利的竞争中向前发展,那些不具备公民资格,或没有享有平等权利的人们不断通过斗争争取公民资格,并获取其衍生出的政治权利与社会地位。公民资格这种内部的张力客观上使公民教育承载起弥合分歧或缓解冲突的功能。作为一种国家行为,公民教育帮助个体成员了解公民权利,掌握行使权利的技能,形成对国家和政治体系的认同,从而缓和公民资格内部张力造成的对社会和政治发展的消极影响。反之,对一个现代国家而言,离开了行之有效的公民教育,法理上的公民资格也将是毫无意义的。假设一个公民并不知晓公民资格所衍生出的权利、态度和技能,没有接受与之相关的教育或课程学习,就很难理解与之相应的政治和民事权利,法理上的公民资格就会沦为空洞的文字。随着美国现代化的发展,公民资格的内涵发生着持续、动态变迁,公民教育也相应地保持协同的变革与发展,呈现出特定的内在逻辑与规律。

二、美国公民教育的历史沿革

(一) 二十世纪以前的美国公民教育

二十世纪以前的美国公民教育显得松散和“放任自流”,这一方面是由于美国公立教育系统尚不健全,受外部条件限制,直到南北战争以前,接受教育仍是少数白人的特权,公民教育也并未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实施。另一方面,受传统自由主义影响,美国民众普遍反对政治干预教育,美国特殊的教育配置权也使联邦政府并不掌握教育行政权力,无法直接干预各州的教育活动,而全国性的公民教育协会组织也尚未形成实质的影响力,这些因素导致公民教育缺乏统一的指导和组织,处于一种松散、自由发展的状态。但是,这种状态并不妨碍美国公民教育在“文化传承”中所扮演的重要作用。这段时期的美国相继经历了国家独立和南北方统一,新生的国家和民主政治制度需要得到国民的认同和拥护,但是受战争破坏和各州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等因素影响,民众对文化传统和政治制度的体认存在差距,需要公民教育承担起传承文化和凝聚社会的目的。

南北战争以前,美国公民教育主要致力于宣扬爱国主义,向国民传播清教伦理和民主宪政知识。教育内容主要集中在两方面:(1)推崇自由的价值观教育,宣扬脱胎于清教徒教义的统一和自由等宗教精神^{[4] (P286-299)}。这些价值观从政治文献和清教伦理道德中凝练,包括自由、平等、爱国、诚信、勤劳、正直、个人努力、财富观、服从权威等。当时的学校教育对这些价值观采用明确坚定的态度,在教材内容的选择上毫无顾忌地灌输和引导学生们的价值判断。其中,自由的价值观被置于首位,在当时所有的学校课本中,美国民族都被表述为“自由的信徒”,自由就意味着荣耀,对国家自由的捍卫是国民首要遵循的^{[5] (P338)}。但当时的教材中,自由概念更多的是强调美国从独立于母国的革命中所获取的自由,而不是个人自由与权利,所传导的也是美国在独立战争中的荣耀,以及鼓吹美国政治制度的完美无瑕等。此外,教育内容还包括美式英语的拼写阅读、说教式的道德指导、爱国主义和清教徒世界观等。(2)历史知识教育。当时的教育者普遍认为,历史问题中的重大政治时事、社会政治情况的相关教育是帮助学生学会日后处理政治问题、形成政治认同的有效手段。生动的历史教学过程可以将自由等核心价值观与民族国家紧密地结合起来,帮助学生了解政治制度与文化形成中的重要历史人物与事件,形成正确的政治观^{[6] (P14)},并主张效法德国,将历史课程作为教育公民的首要工具,激发民众的爱国主义热情。但是这一时期的历史教学非常传统,并不重视学生对史料的理解和分析能

力,主要叙述早期移民、独立战争以及建国期间的历史知识概要和英雄人物,通过灌输清教伦理道德和爱国主义精神,强调无条件地接受民主价值观,从而培养学生的公民性。

南北战争以后,“美国化”公民教育成为主要方式,这是因为随着美国工业化进程加快,工业化和西进运动吸引了约3 000多万新移民涌入美国^{[7](P72-73)},使当地白人与新移民之间的矛盾成为美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背景各异的新移民分散聚集在美国各大城市的贫民窟中,形成了与外界孤立隔绝的小社会,他们的生活方式几乎割裂了美国社会和文化传统的整体性。在这种背景下,美国白人主张利用教育工具,强制对移民及其子弟实施“美国化”教育,以达到同化新移民,使他们放弃原民族或国家固有政治观点、宗教信仰、生活方式和文化传统的目的,从而促使移民认同美利坚民族和国家的核心价值。随着美国公立教育的发展和普及,“美国化”公民教育不仅灌输美国民主宪政的价值观,还在校园中开展相关实践教学活 动,升国旗、唱国歌、节日庆典活动等都是当时培养移民子弟爱国主义和美利坚民族优越感的重要方式。

(二) 二十世纪初至七十年代的美国公民教育

进入二十世纪后,美国自由主义发展带来巨大的物质进步,同时也导致贫富分化日益加剧,阶级对抗逐渐尖锐,垄断资产阶级开始干预政治,腐败更加猖獗等。早期移民所崇尚的自由主义传统逐渐丧失,其主张的自由造成了对平等的侵蚀,逐渐成为个人主义的代名词,这使得资本主义制度的文化根基开始出现裂缝。严峻的社会问题使美国民众寄希望于公民教育,将其视为塑造人的社会属性,争取公民社会与经济权利,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工具。一方面,二十世纪初美国公立教育体系已初步建立,各州的教育条件得到极大改善,为实施持续和系统化的公民教育提供了条件。在美国特有的教育配置权框架下,美国国家教育委员会(ACE)、国家社科协会(NCSS)等机构的设立也为在全美范围内开展公民教育活动提供了实践指导和组织保障;另一方面,在进步主义教育运动的推动下,以杜威(John Dewey)为代表的教育理论已渐趋完善,为公民教育实践提供了理论基础。在这样的背景下,美国公民教育进入快速发展时期。1916年,学校系统化的公民教育课程得以设立,多科性的社会科取代了历史、公民学等单科性课程,成为了美国学校实施公民教育的课程载体,其教学内容涵盖历史、地理、公民与政府学、经济等社会科学领域的知识。与此同时,在国家教育委员会推动下,公民教育的价值导向从个人主义转向强调社会责任,各类教材中频繁出现诸如“社会化教育”、“公民训练”、“社会效能”、“社会责任”、“社会进步”等词汇和内容。在教学内容上,强调教育适应社会的需要被放在更突出的位置,满足社会需要的“效率和经济”取代了个人自由,被各州学校广泛采用。在教育方法上,杜威提出的“教育即生活”、“学校不是生活的前奏,而是生活”等思想被更多的学校和教师所接受。美国教育调查委员会在报告中指出,公民教育取得很多重要实质性的进展,包括枯燥的读写教学在减少,教师的教学标准不断在加强,以历史课程为核心的爱国主义教育逐渐转向社会科学教育。为适应社会转型,在公民和道德教育的各个方面,美国学校公民教育正在悄然变革^{[8](P273)},这种积极的转变一直持续到二战以前。

二战的爆发使美国学校公民教育受到短暂停滞。在二战之后的冷战期间,在冷战思维的影响下,公民教育成为美国与苏联进行意识形态斗争的重要工具。苏联的卫星上天,美国民众集中批评当时的教育,认为落后的教育是导致美国在与苏联的国防科技竞争中处于劣势的主要原因。激进主义者还抨击杜威的进步主义教育哲学无助于智力增长,是红色教育^[9]。他们强调意识形态的二元对立,极力主张在非常时期政府直接干预和主导公民教育,呼吁对传统公民教育进行改革,以快速有效地培养具有高度的国家认同和忠诚的“战时公民”,使公民教育成为抵御共产主义意识形态侵袭的重要工具^{[10](P417-420)}。1958年通过《国防教育法案》,美国国家教育办公室(USOE)、国家科学基金会(NSF)等联邦机构推动了对美国公民教育课程的改革,又称为“新社会科运动”^{[11](P25)}。改革的领军人物布鲁纳(Jerome S. Bruner)基于结构功能主义理论,提出了公民教育课程改革的大胆设想,认为“只要教会了学生掌握学科结构和认知思维技能,他们就能以正确的方式掌握任何学科知识”^{[12](P15)}。“新社会科运动”通过重组学校的公民教育知识体系,改进认知思维技能,试图培养“知情”和具有

国家认同的“战时公民”。但到了七十年代中期，由于美国深陷越战泥潭，无力继续资助教育改革，加上战后婴儿潮诞生的一代掀起民权运动，反对权威、否认美国理想，认为公民教育不仅无助于解决严峻的社会现实，还是每况愈下的道德问题的源头和帮凶，需要更深层次改革以实现人的潜力和自由^[11](P27-32)。在这种背景下，“新社会科运动”的研究成果并未在各州学校中得到大规模普及。但是，总的来说，这段时期的美国公民教育取得了显著的发展，在此期间，公民教育理念不再局限于空洞的爱国主义说教，开始持续地关注现实社会问题，主张发挥教育的育人功能，以满足社会需求，推动社会进步和培育国家认同。在教育实践中，开始重视思维能力教学，培养学生观察和分析社会问题的能力逐渐成为课堂教学的重点。可以说，这种教育理念的形成是长期理论争辩和教育实践探索的结果，是历史学家、社会向善论者、社会效率提倡者和社会科学学科教育的支持者之间妥协的结果，也是进步主义者在利用公民教育途径培养合作式公民，进而抑制过度工业化、改良社会的结果。这种务实的教育理念为八十年代以后公民能力教育奠定了基础。

（三）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的美国公民教育

七十年代的民权运动对美国社会产生了深刻影响，将美国从一个容忍种族主义、歧视黑人和妇女的社会转变为承认公民权利平等的社会。在民权运动启发下，现代妇女运动、反战运动、新左派运动和少数族裔争取权利的运动和斗争接连发生，极大地激发了公民意识和参与公共生活的热情，深刻改变了民众思想和公民资格的内涵。这些因素也使原来培养“服从”或“被动”公民的教育不能适应现实需要，教育理念逐渐转向“主动”公民教育，旨在培养掌握对话和合作的方式积极参与公共事务的现代公民。

八十年代以后，美国政府开始推行教育标准化运动，制定国家层面指导性的公民教育课程标准，并逐步在各州推广，这为在全美范围内推广和实施“主动”公民教育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九十年代在美国教育部的支持下，一系列公民教育课程国家标准陆续颁布实施。这些课程标准为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公民能力教育，培养“主动”履行公民权利与义务的现代公民提供了指南。1994年制定的《追求卓越：美国社会科国家标准》指出，在文化多元的美国社会，公民教育的关键是培育学生主动维护公共利益的意愿，以及通过对话与合作等方式，采取“知情”且“理性”的公民行动。联邦政府也适时通过立法予以支持，2001年国会通过的《民主教育修正案》是一项有针对性地引导公民积极主动参与社会和政治生活的法案，它授权教育部支持和资助公民教育中心（CCE）等机构开展“我们的人民”等公民教育项目。此外，联邦政府还直接拨款资助公民教育项目，2006至2010年国会授权并资助“美国国家和社区服务中心”实施社区服务项目，通过开展“高级志愿者”、“美国志愿者”、“学习和服务美国”三个项目，组织公民尤其是青少年到美国教育、环境、公共安全、国土安全等政府部门实习、观摩等，接受政治参与的相关教育和训练，其受众达到约150万美国公民，该项目截止到2011年已累计资助10亿美元。另外，联邦教育部、司法部、国土安全部等也大规模资助公民教育的实践项目，如年度拨款约9.8亿美元的“21世纪社区学习中心项目”、“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参与项目”、“美国历史和主动公民项目”等。这些项目为美国民众参与社会、政治实践，提升公民能力创造了充足机会^[13]。

在学校教育中，培养主动参与公共事务的公民能力成为课堂教学的首要任务。美国公民教育中心制定的《公民与政府学课程国家标准》明确指出，知识、参与能力和公民品格是公民能力的三个关联维度，其中，参与能力主要指合作能力、跨文化沟通与协调能力、冲突管理和领导能力等。为了实现这种综合性教学目标，教学方式更多地强调经验式教学，以重点培养学生对多元文化的理解、沟通协调和冲突管理的民主实践能力。经过八年的实证研究后，美国权威教育机构公民学习与参与研究中心（CIRCLE）在研究报告《学校的公民任务》中指出^[14]，“争议问题讨论”、“服务学习”、“学生治校”、“民主过程模拟”等是美国学校公民教育的主要教学方式和手段，通过实践教学，训练学生掌握民主生活方式的态度和能力，积极主动地行使公民权利、履行公民责任和义务。此外，学校还注重养成学生对“公共善”价值观的认同和践行，例如，加利福尼亚州教育法规定，在所有公立中小学

实施品格教育计划,该计划提出基本的伦理和核心价值,包括个体的尊严、公平和平等、诚信、自由和自律、社会责任感、正义等^[15]。近年来,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美国公民教育内容也不断拓展,更加关注全球化背景下的世界公民教育,注重培养学生与不同文化背景的个体进行跨文化交际的能力,在教育内容选择上更加重视世界历史、语言与比较政治等方面的知识,在教育方式上,强调对多元文化的理解和包容,培养学生对价值分歧与冲突的管理能力等^[16]。

三、美国公民教育发展的历史逻辑

(一) 美国公民教育理念与公民资格理论协同变迁

美国建国以后,公民资格理论的显性话语权在自由主义和共和主义之间交替主导^[17],并对公民教育理念产生了巨大影响。建国后至20世纪初,自由主义通过独立宣言等政治文献实现了制度化,并主导着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前的美国公民教育理念。自由主义强调公民的个人权利,认为国家是个人自由基础之上的结社,是保障公民个人自由的工具;认为只要满足了消极的法律义务,如纳税、不妨碍他人利益等有限标准就是好公民,就应享有政治共同体赋予成员的各种权利,拥有与公民资格相匹配的地位;自由主义并不主张公民主动地进行政治参与。在很大程度上,自由主义所主张的是一种消极的和被动的公民资格,对美国公民教育理念产生了直接影响:首先,学校奉行政治中立原则下的公民教育,认为美国政治领域中的观点过于多元化和具有冲突性,不应向学生传授政治的“冲突与对抗”,而学校是学生身心自由的最后堡垒,“好公民”是从学校教育中自然而然产生的。其次,重视建立在自由基础上的爱国主义教育,强调遵守政治规则和法律秩序是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的必要选择;尤其在移民潮时期,主张通过合理的课程设置,对新移民实施“美国化”教育,重点培育对美利坚民族共同的生活方式和清教伦理的接受与认同。最后,重视向学生灌输“自由”等普世价值,加大自由主义的普及和传播。到20世纪初,随着放任的自由主义暴露出一些缺陷,古典自由主义也逐渐过渡到国家有限干预的现代自由主义阶段,现代自由主义公民观倡导人性的解放,提出以人为主体的教育理念,在推动社会进步的同时兑现公民的社会权利。在这种背景下,学校公民教育也进行了相应的变革,社会科教育取代了历史等单科性的公民教育,这种教育模式一直持续到二战后的冷战时期。

20世纪的民权运动使现代自由主义再次暴露出缺陷,它无法在民主理论和实践中对民权运动后大规模、非制度性公民参与的行为进行回应和建构^{[18](P4-8)}。在这种背景下,共和主义因能为自由主义提供有益的补充资源而日益受到重视。共和主义反对消极自由的公民身份,强调公民身份的获取是以公民的态度和主动性为前提的,公民应是积极、主动、负责任的主体,且有能力参与社会和政治的公共生活^[19]。共和主义还强调参与的教育意义,认为在参与活动中,可以帮助公民个体实现民主的社会化和训练,以形成维护“公共善”必需的个人态度、心理品质和公共道德。在1977年美国教育部的一份关键文件中这样提到“学校课程将是明智的……能够最大限度地增加积极有效的、负责任的公民参与,增长学生对参与的潜力和有限性的正确理解,使学生全面了解个体应为政府做出贡献”^{[20](P252)}。可以说,共和主义所倡导的是一种“主动”公民教育,它在价值取向上不仅满足于学生对眼前知识学习的需求,更注重培养未来能积极融入美国多元和民主社会的公民,关注学生对美国社会核心价值的理解和认同。在学生观上,“主动”公民教育更加关注学生的“主动性”和“差异性”,重视学生作为公民的权利和责任教育。在教学观上,强调以批判性思维和参与能力为主的综合性公民教育,重点培养学生采取对话和合作的方式,参与公共生活的能力。在教育体系上,“主动”公民教育要求积极整合和利用社会教育资源,重视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之间的相互支撑和补充,要求构建“家庭—学校—社会”教育体系,最大范围内开展持续性的教育实践,为提升公民能力创造条件。从长波段历史发展可以看出,随着公民资格的变迁,美国公民教育理念也进行响应和发生变化,尽管这种变化缓慢或悄然发生,但却是客观和具体的,对美国学校的公民教育实践产生

了影响。

(二) 公民资格支配美国公民教育的发展趋向

公民资格的本质在于公民对国家的认同,这种认同的广泛且持续存在是政权合法性和政治发展的根基。在不同历史时期,公民对国家的认同存在着“民族”或“民主”的两种趋向,两者在不同历史阶段呈现出此消彼长的趋势,交替影响着美国公民教育的发展轨迹。“民族”趋向依赖教育手段建构一种“审慎”的公民资格,在表达对国家忠诚的同时,传播民族特有的文化伦理和政治价值,这决定了公民教育必须以民族历史、语言认同及文化为核心内容,重视共同的历史传统、地域等文化价值维度的教育。“民主”趋向则更加强调在对话和合作前提下的公民权利和义务教育,要求教导公民以理性的方式投出选票^{[3][P119]},在教育内容上以法律教育和权责教育为核心,引导学生形成对民主和法制等核心价值的体认,提升维系民主运转所要求的公民能力。

公民资格的“民族”趋向在几个历史时期得以强化。第一,在南北战争以后,出于维护国家统一和同化新移民的现实考虑,迫切需要在移民群体中普及英语和传播传统民族文化,加强新移民对国家的情感认同。为强化公民资格的民族特性,这段时期的美国公民教育主要通过英语读写灌输爱国主义和清教伦理,并通过开设历史课程,帮助学生了解美利坚民族的传统文化和生活方式,促进新移民对民族历史和国家统一的接受与认同。第二,在冷战时期美苏两大阵营对抗期间,意识形态的二元对立使公民资格的民族性凸显,民众的爱国热情被国家主义绑架。尤其50年代麦卡锡主义盛行,当时的联邦政府要求公民无条件地忠诚于国家,缺乏国家认同和忠诚的公民甚至面临迫害。在这种背景下,公民教育被视作培养具有强烈国家认同的“战时公民”的工具,被打上民族主义的烙印。第三,“911事件”后,美国人的民族情绪迅速发酵,公民权利让位于民族利益,突出表现为美国民众愿意为了打击恐怖主义限制自身的公民权利和自由。在这种背景下,政府主导的权威爱国主义教育再次兴起,不仅宣言美国民族至上主义,还在学校教育中强化爱国意识,加强对政府单边主义政策的支持。

公民资格的“民主”趋向则集中在两个时期。一是20世纪初的进步主义时期,在此期间,经历了半世纪的工业化发展,美国不仅积淀了雄厚的综合国力,而且崛起中的中产阶级开始发出自己的声音。他们积极争取政治和社会权利,认为教育是一项重要的社会权利,并不断呼吁和推动教育领域的改革,以改进民众的福祉和社会福利。进步主义者主张设立的社会科课程成为了美国学校公民教育的载体。它强调对社会科学知识的学习,藉此理解和追求社会权利,重视培养学生对社会问题进行批判性思考,主张通过解放人性普及民主的生活方式。二是在70年代民权运动后,公民权利意识的觉醒使政治参与成为社会常态,学校一改往日的“被动”式公民教育,鼓励学生积极且理性地参与公共生活,主张民主权利。教师们不仅更加尊重学生的个性化和多元化发展,还致力于培育学生未来参与民主政治的公民意识和能力,引导学生采取对话的方式与他人合作,从而达到影响公共政策、捍卫公民权益的目的。

公民资格的“民族”或“民主”趋向并非泾渭分明,自上世纪80年代开始,批判主义公民资格逐渐兴起,倡导者认为美国的繁荣并非是由文化的同质化造就,而是由文化差异和多元推动的,他们强调差异对于维系民族文化而言是一种资源而非威胁。批判主义公民资格在公民教育领域要求进一步调整教学设计,进行适度改革,推动多元文化的发展,以尊重多元价值或文化,从而建立起一种兼顾“差异的普遍主义”^[21]。多元公民资格对学校公民教育的影响在于,他们认为公民教育不应忽视学生个体多样性和背景多元化的现实,在课程设置中应兼顾不同受教育者的公平和正义。第一,他们主张在公民教育的社会化和个体化之间取得平衡,在教学中尊重每位学生的多样化和个体差异,在课程实践中尊重学生的差异性和多样性,采取有效措施发展特殊教育,使学生就不同民族文化与习俗进行学习和交流等。第二,他们认为政府过多的干预了教育,致力于推动学校公民教育教学的变革。它倡导教育公平与平等,以倡导平等和消除教育歧视为目标,促进少数族裔或弱势群体学业成功,使来自不同种族、民族、宗教信仰、阶级、性别或身心残障等的学生享有平等的教育机会和教学质量^[22]。应进一步去除公民教育中存在的意识化形态倾向,在多元价值诉求中保持一种中立和客观的位置。第

三,他们还从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以及环境生态等方面提出好公民应具备的因素,并主张从多个学科视角优化公民教育设置。多元公民资格还受到全球化的影响,要求突破以传统民族国家范畴的教育形式,建立更加宏大的全球公民教育叙事,培养世界公民。他们强调在多元文化背景中培养学生对文化冲突的妥协和协调能力,主张通过合作学习等方式,共同解决全球视阈内的政治和社会问题。可以说,随着公民权利意识的加强和民主发展,批判主义公民资格逐渐成为影响美国公民教育理念和实践的一股重要力量。它在多样性基础上所倡导的差异化教学,与公民教育阶级属性所造成的统一性并不矛盾。在美国学校的公民教育实践中,同一性与多样性是平衡存在的,同一性是基础,多样性是有益补充;只是随着公民资格的多元化发展,公民教育作为一种国家行为,在坚守民族传统与民主原则的同时,遵从多样性的教育规律已经成为了一种不可逆转趋势。

四、结 语

受内外部诸多变量的影响,美国公民教育发展的内在逻辑被隐藏在纷繁复杂的历史表象中,在很长一段时间,美国公民教育被认为是中立和去意识形态的,是与政治相剥离的一种社会福利。然而,从长波段的历史视角观察不同阶段美国公民教育的核心特征,会发现美国公民教育的演变轨迹与公民资格之间有着天然且紧密的联系。在近 200 年的发展中,美国公民教育与公民资格一直保持协同演进,公民资格的历史发展要求公民教育进行持续的变革,从教育理念和实践活动上响应公民权利的生长,去适应或弥合法定公民权利与政治实践的分歧,从而培养出资产阶级所需要的“合格”公民;公民教育实践则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一代代美国人的价值判断与政治情感,深刻影响着美国民众对自身身份与国家的双元认同。正因为如此,美国公民教育与政治的本质联系,使公民教育打上了意识形态烙印,成为统治阶级教化和控制普通民众的手段。

同样不可否认的是,经历长期的探索与改革,美国公民教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明确的教育理念、完善的内容体系和实效性的教学方式,值得我们批判性地借鉴学习。当前,美国的公民教育理念更加关注以“公共善”或维护公共利益为出发点,积极主动与他人进行对话、妥协和合作的能力,更加强调从知识认知、社会实践技能和情感品格多个维度培养学生的综合性公民能力。在教学内容上摒弃了单维度的课程教学,构建起“以问题为导向”的融合性内容体系,覆盖历史、地理、公民学与政府、经济、自然科学等多科教学内容。在价值取向上,认为不同群体间的差异是一种有益的资源而非隔阂,认为文化的多样性是社会的积极因素,多文化的价值观念、思维方式和文化传统可以为学生提供更加多彩的人生经验,在教学中致力于帮助学生形成对多元文化的理解与包容,更加关注学生的个体差异和发展特征,而不是简单地运用统一的评价标准考核学生的学业成绩。在教学方式上,重视社会实践能力培养,通过采用“合作教学”、“服务学习”等系列实践教学方法,既可以深化知识理解,训练行动能力,也有助于学生进行自我澄清和反思,完善自身品格,最终为美国社会培育出理性、审慎和思辨的现代公民。

参考文献

- [1] 唐克军. 比较公民教育[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 [2] Heater D. *Citizenship: The Civic Ideal in World History, Politics and Education* [M].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2004.
- [3] [英]德里克·希特. 公民身份——世界史、政治学与教育学中的公民理想[M]. 郭台辉,余慧元,译.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 [4] 钱满素. 美国文明[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 [5] Elson R. M. *Guardians of Tradition: American Schoolbooks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M]. Lincol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1964.

- [6] 傅安洲. 德国政治教育研究[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7] Mekelvey, B. *American Urbanization: A Comparative History* [Z]. New York, 1973.
- [8] Thorndike, E. L. *Education: A First Book* [M]. New York: Macmillan, 1912.
- [9] 刘秀红. 冷战时期美国教育的改革[J]. 教育评论, 2011, (2).
- [10] 瞿葆奎. 教育学文集·美国教育改革[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0.
- [11] Evans, R. W. *The Tragedy of American School Reform* [M].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1.
- [12] [美]杰罗姆·布鲁纳. 教育过程[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3.
- [13] Kirby, E. H. *Federal Policies on Civic Education and Service* [R]. The Center for Information & Research on Civic Learning & Engagement, 2006.
- [14] CIRCLE. *Guardian of Democracy: The Civic Mission of Schools* [R]. The Center for Information and Research on Civic Learning and Engagement, 2011.
- [15] 范树成. 美国核心价值观教育探析[J]. 外国教育研究, 2008, (7).
- [16] 杨勇. 全球化背景下世界公民教育的理念与实践[J]. 外国教育研究, 2011, (11).
- [17] Butts, R. F. *The Revival of Civic Learning: A Rationale for Citizenship Education in American School* [R]. Phi Delta Kappa Education Foundation, 1980.
- [18] [美]卡罗尔·佩特曼. 参与和民主理论[M]. 陈尧, 译. 上海: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6.
- [19] 饶从满. 主动公民教育: 国际公民教育发展的新走向[J]. 比较教育研究, 2006, (7).
- [20] Crick, B., A. Porter. *Political Education and Political Literacy* [M]. New York: Longman, 1978.
- [21] 乐先莲. 美国公民资格的理论范式及其在公民教育中的实践[J]. 比较教育研究, 2011, (11).
- [22] Banks, J. A. 多元文化国家的多样性及公民教育[J]. 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报, 2013, (5).

(责任编辑 朱 蓓)